

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年产 1.2 万立方米胶合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06 月 05 日，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根据《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年产 1.2 万立方米胶合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选址泗阳县意杨产业科技园发展大道北侧、庐山路西侧，投资 500 万元建设，建设规模为年产 1.2 万立方米胶合板。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毕，所需的生产设备全部到位，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具备年产 1.2 万立方米胶合板的生产能力。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年产 1.2 万立方米胶合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由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 12 月） 《关于对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年产 1.2 万立方米胶合板项目报告表的批复》（宿环建管表（2019）2009 号；2019 年 12 月 26 日）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 年 1 月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有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无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及执行排污许可相关规定情况	排污许可登记证编号：913213230727241394001W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 万元，占比 11%）。

4、验收范围

项目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规定的与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和监测手段。通过本次竣工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分析，检查环境影响评价要求的环保设施是否全部建成，是否投入运行，运转情况如何，是否达到相关技术指标，污染物排放浓度等方面

是否达到环评和设计要求，能否达到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软水制备用水。反冲洗废水经中和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2 废气

锯边、砂光工序产生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板材涂胶、热压过程中产生的甲醛采用集气罩收集经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生物质锅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30 米高排气筒（DA003）高空排放。未收集的粉尘、甲醛废气做无组织排放。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行，主要为涂胶机、热压机、锯边机、砂光机等机械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及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尘渣、锅炉灰渣、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废胶桶、废离子交换树脂和生活垃圾。其中边角料、尘渣、锅炉灰渣、废离子交换树脂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活性炭、废胶桶收集后定期委托宿迁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废 UV 灯管委托苏州惠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废水：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污染物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口浓度均达到环评标准及批复要求。

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和甲醛监控点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标准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甲醛和粉尘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

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标准限值要求。生物质锅炉燃烧生物质颗粒产生的燃烧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3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夜间不生产，不进行夜间噪声检测，8个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尘渣、锅炉灰渣、废活性炭、废UV灯管、废胶桶、废离子交换树脂和生活垃圾。其中边角料、尘渣、锅炉灰渣、废离子交换树脂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活性炭、废胶桶收集后定期委托宿迁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废UV灯管委托苏州惠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环卫清运。项目固体废物零排放。

总量核定：经核定，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气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满足项目变动分析报告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投诉；项目周围无环境敏感目标。由验收监测结果得出，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投诉。

(二) 通过对项目运营期间的产生废水、废气、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得出，本项目涉及的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能够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该建设项目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以投入正式生产。

七、建议

加强污染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杜绝非正常排放，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优化设置废气处理设施，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和处理效率。

验收组(签名): 沈威 徐达 张娟
王萍 潘林侠 年 月 日
董丽

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年产 1.2 万立方米胶合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到表

2021 年 月 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王乃军	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	总经理	320825197612010654	13852822791	王乃军
建设单位	潘林伟	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	经理	32082519700406070P	1535070085	潘林伟
	潘林伟	泗阳县顺盈胶合板厂	厂长	321323198310090615	1352820682	潘林伟
专家成员	徐达	江苏省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321302198210122016	15161258107	徐达
	张建明	南京新动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34222519820617006	15261289950	张建明
	许威	江苏恒环环境有限公司	高工	320324198408140218	15050964937	许威
	李海峰	江苏省新物种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320819199108097607	15951367901	李海峰
其他人员						